

第五章 結論和建議

根據八十二年九月教育部修訂公布的課程標準中，從八十五學年度起將實施「鄉土教學活動」。其目的在於增進學生的鄉土情懷進而擴及國家、世界乃至全世界人類。教學內容分為鄉土語言、鄉土歷史、鄉土地理、鄉土自然及鄉土藝術五大類。本研究乃對台北市國民小學教師，進行問卷調查，以瞭解其對「鄉土教學活動」的瞭解程度。

我們在探討「鄉土教育」的源起時，可以知道世界上許多先進國家，早就重視「鄉土教學」，德國人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，保持部份的殘垣斷壁，供後代子孫憑弔；平時激勵學生瞻仰壯麗的河山，培養愛鄉愛國的情操。美國華斯本氏（Dr. Washburne）創文納卡制教學法（Winnetke plane）教材要目中，實際觀察農村的生活，以獲得生活上的應用知識，亦是以鄉土教育為基礎。比利時教育家特卡萊氏創立特卡來氏教學法（Decroly method），也是以鄉土的實際生活經驗為根本。日本人自小學三、四年級開始即接受鄉土教育，因此知道如何愛家鄉。而我國古代一向對鄉土充滿關愛之情，清末小學堂明文規定鄉土教學。民國成立後亦重視鄉土教材的編纂與實施。不過，由於我國教育制度是全國性的，對於鄉土教育的推展較難顧及。直到民國六十四年，教育部完成國民小學課程標準之訂，社會科課程標準中明白規定：「指導兒童從鄉土地理及我國自然環境中，明瞭環境與民生的關係，以養成熱愛鄉土，改善環境的知能，激發建設地方，建設國家的意願。」

^

但是近年來，由於升學主義掛帥，學生除了注重背誦以及學習答題的技巧之外，很難兼顧實際參與和實際操作，為了考試，可以把書上的文字背得滾瓜爛熟，但對於自己居住環境的景觀和史蹟卻一知半解，更遑論如何愛家愛鄉了。幸好一些有識之士，認為國家和鄉土密不可分，呼籲國人「人親土

親文化親」，希望透過「鄉土教育」，使學生對自己的根源有所認知，對故里產生愛護之情。於是教育部郭部長爲藩在人文主義的理念下，提出「鄉土情、中國心、世界觀」的國民教育理念，重新修訂課程標準。課程標準中，明白規定國小三至六年級，每週有一節「鄉土教學活動」的課程。國中一年級，每週有一節「鄉土藝術活動」和三節「認識台灣」的課程。預定在八十五學年度起實施。

由於「鄉土教學活動」乃一新的課程，教師在教學活動過程中扮演著重要的角色，教師唯有對教材熟稔、教法投入，才能得心應手，給學生最多的助益。所以本研究以教師作為研究調查的對象。希望透過此一調查，瞭解目前台北市國小教師對「鄉土教學活動」認知的情形；以及基本資料不同的教師對此教學活動的觀點，並藉由這些不同點的分析，將之量化歸類，以提供編纂教材時參考之用。

茲將本研究之結論與建議，分別陳述於下。

第一節 結 論

(一)調查結果顯示教師對「鄉土教學活動」目的之認同與內容的重要性具有以下共識：

1. 全部問卷調查中，有93.5%以上的教師，贊同鄉土教學的主要目的在於增進學生的鄉土情懷，進而擴及國家、世界乃至於全世界人類。只有 1.4%的教師表示不同的意見；另有 5.1%的教師未表示意見。足見對此項活動的主要目的具有共識。
2. 從問卷調查所得的結果中，可以看出台北市國民小學教師對於教育部已公布的八十五學年度起，將實施「鄉土教學活動」課程知道，但對課程內容不甚瞭解。學校規模較大，知道「鄉土教學活動」課程內容者越少；學校越小的，反而知道的人越多。擔任行政工作的

行政人員，有88.3%以上知道這項訊息，是因為行政人員接觸政令宣導的機會較多。

3. 對「鄉土教學活動」課程的五大類內容，百分之七十的教師認為其重要程度依序為：鄉土語言、鄉土歷史、鄉土地理、鄉土自然及鄉土藝術；但有30.11%的教師認為應該五項並重。

(二)「鄉土教學活動」宜每週排一小時原班上課，並配合其他各科課程，採協同教學實施。

1. 教師對「鄉土教學活動」課程上課時數，大致而言，對每週安排課程一小時的看法一致，不因任何個人背景因素的不同而有差異。少部份教師認為「鄉土教學活動」的上課時間，應視課程內容份量而定，亦可彈性或併入各科隨機教學。
2. 「鄉土教學活動」就全體受試者而言，約59.1%的教師認為該原班上課。約26.6%的教師認為可採班級混合編組上課，10.9%的教師認為可採年級混合教學。還有少數的教師，認為可依課程內容來改變上課方式，不必限制在某一種形式中，甚至亦可依教師專長採循環式教學。

(三)教師認為「鄉土教學活動」最好配合「學校及社區活動」實施，以收相輔相成之效。

學校是教育場所，所舉辦的任何活動都是經過設計且有教育意義的，「鄉土教學活動」若能與學校活動密切配合，定能收事半功倍的效果。至於社區，因為是自己生長的地方，所舉辦的社區活動，與自己本身更是關係密切，鄉土教學與社區活動相結合，讓學生在自己生長的地方親身體驗，更能體會鄉土情懷的可貴。

(四)「鄉土教學活動」課程教材不一定要有統編本和固定冊數，且宜開放編印補充教材。

1. 就全體受試教師而言，雖有58.3%的老師認為「鄉土教材」應有統一編輯的課本使用，但是仍有高達29%的教師持反對意見，12.7%的老師沒意見。就個人背景因素而言，小型學校(18班以下)反對使用統編本教材的教師比贊同的多。在性別方面，女教師有61.5%的贊同率；男教師則有36.9%持反對意見。服務年資在五年以內的教師，持反對意見者比資深者多；年資愈深的教師，同意使用統編本的愈多。級任教師有64.5%贊成統編本；行政人員只有48.6%贊成，有37.5%持反對意見。中年級教師有62%贊成統編教材；高年級教師持反對意見高達30.6%。
2. 教育部早已公布自民國八十五學年度起，國民小學教科書全面開放審定本供各校選擇，而不再是只有全國統一的國立編譯館的統編本一種。有競爭才會進步，相信審定本的全面開放，將會使教科書邁向多元化的新紀元。而本題調查所顯示的結果，正與教育部此教材政策的宣示不謀而合，更代表了民意之歸趨。
3. 教師對「鄉土教學活動」課程教材的課本冊數看法不一。但認為教材的編輯應由「學校老師和專家學者」聯合編纂。對鄉土教材課本冊數的分配：「一學期一本」、「一學年一本」、「各年段一本」都各約有30%的教師贊同，可見教師對課本冊數的看法不一致。還有少數的教師建議不限冊數，以專題或系列彙編出版，供各校自行選用。至於編輯教材的成員，教師們的意見則趨於聘請「學校老師及專家學者」共同編纂。因為學校老師懂得兒童心理與學習狀況，專家學者則學有專精，兩者搭配，可得到完美的組合。

(五)「鄉土教學活動」教材內容編輯方式以主題為中心來呈現為最佳，五大類混合編輯次之，獨立分類編輯再次之。

調查結果51.6%的教師認為鄉土教材的內容應以主題為中心呈現；27.7%認為五大類混合編輯較為合適；17.3%覺得鄉土語言、歷史、地理、自然、藝術等教材各自獨立分類編輯較好。而年資在五年以內的教師，認為應該「以主題為中心」的看法表現意願最高，達58.3%。

(六)「實地參觀訪視」、「角色扮演」及「討論教學法」是教師們認為「鄉土教學活動」較佳的教學方法；「觀察和觀賞」、「報告與發表」、「問答與討論」是較好的活動方式，顯示「鄉土教學活動」應以親身參與的動態學習為主。

- 1.一項教學活動中，很少單一使用一種教學方法，通常是混合使用者較多。在調查結果中約有74.6%的教師認為「實地參觀訪視」應列為第一位。因「實地參觀訪視」是「直觀教學」，學生在親自參與的過程中，能加深印象，也是「做中學」的最佳詮釋；而「問思教學」與「講述教學」在調查中最不被重視。因這種以教師為主的教學方式，較難引起學習興趣。
- 2.「觀察和觀賞」是最受教師肯定的「鄉土教學」活動方式，約佔63%。可見以學生為主的「直觀教學」仍受教師及學生的歡迎。而「說明和講述」排名敬陪末座，亦是現今教學趨勢的顯現，值得教師實施教學活動的參考。

(七)實施「鄉土教學活動」課程的教學資源，教師非常希望家長協助參與教學；對於外聘專家學者協助指導亦認為有其必要。同時希望學校舉辦有獎徵答或利用週會舉辦專題講座來提升兒童對「鄉土教學活動」的學習興趣。

1. 有 76.9% 的教師支持家長參與「鄉土教學活動」，其中 23.6% 更是非常強烈的需要家長的協助。其中女教師較男教師認為更需要家長的協助。
2. 聘請校外具有專長人士支援並協助鄉土教學活動，有 42.2% 的教師認為非常需要；52.2% 的教師認為需要。因為鄉土教材乃一具有專業內涵者，因此極需專業人才的協助指導。
3. 學校若能舉辦有獎徵答或利用週會舉辦專題講座，則更有利於「鄉土教學活動」的進行，使教學效果更佳。

(八) 目前台北市各國小與鄉土教學有關的教材及教學資源各校不一。

1. 相關教材：目前所實施的課程中，與「鄉土教學活動」有關係的教材如下：社會科、團體活動課程、國語科、美勞科、體育科、音樂科等都有配合鄉土教學活動的課程出現，除了各科以外，有的學校還成立教材中心，例如：民俗教室、教材園等。
2. 教學資源：學校中能運用於「鄉土教學活動」的教學資源如下：視聽器材、鄉土教學叢書、圖片資料、美勞、體育、唱遊等各科資源及鄉土教材中心。

(九) 「鄉土教學活動」的評量，教師認為應視單元需要而彈性處理；而評量方式以口頭報告最佳，書面報告次之，戲劇表演在次之，統一紙筆評量方式較差。為讓家長瞭解孩子學習成果，可「舉辦教學成果展示」或「教學參觀和教學成果展示二者並行」。

1. 評量能幫助教師瞭解學生的學習成果，作為教學改進的參考，但是「鄉土教學活動」的評量最好能視單元的需要來決定評量的方式。
2. 評量方式以口頭報告最佳，其次是書面報告、戲劇表演，亦有教師建議可讓學生自行決定評量方式。

(十)教師認為「校內專任教師」是最適合擔任「鄉土教學活動」的師資，有51.1%的教師有任教的意願。

1. 「鄉土教學活動」的師資，有36.5%的教師認為「校內專任教師」最適合，也有32.5%的教師認為「校外聘任教師」最合適。可見教師認為「鄉土教學活動」需有專業的知識，才能勝任。
2. 有51.1%的教師願意擔任「鄉土教學活動」課程。在個人背景方面：男老師有58.3%願意擔任，女老師願意擔任的則只有48%，可見男老師比女老師熱衷此教學。在擔任職務方面，則以行政人員的意願最高，佔68.4%。
3. 假若教師有機會擔任「鄉土教學活動」課程，46.1%的教師願意兼任，35.5%的教師願意專任，18.5%的教師不表示意見。可見教師對兼任意願較高。

(十一)教師認為參加「鄉土教學活動課程研習」，最好是一年一次的定期研習，研習方式可採集中式或分散式實施。

1. 有93.3%的教師同意有定期研習的機會，可見教師對定期研習的認同度相當高。
2. 研習的次數，有74.3%的教師認為以一年一次的研習最好。

(十二)教師在預測實施「鄉土教學活動」時可能發生的困難，依序為：教師專業能力不足、參考資料不足、工作負荷量過多、教具不足等。專業能力不足是教師第一個顧慮的問題，可見參與研習是必要的。

第二節 建議

根據研究結果，參考有關文獻，提出下列有關鄉土教學的課程教材、教學方法、教師進修方面的建議，以供參考。

一、對課程教材方面的建議

(一)課程定位的釐清

鄉土教學的定義、範疇以及課程的定位……等問題，教育行政機關應明確的釐清並舉辦說明會、研習會或專題演講說明之，學校教師在實施鄉土教學或編製教材時，才有明確而具體的方向。

(二)鄉土教材應與現行課程結合

教材本身應適合學生心理發展，現行的課程標準是經過設計，能配合學生的發展，並有其結構性。鄉土教學活動的教材與現行課程結合，將原本獨立的學科統整，融合為一，方可提供學生統整而非片斷零碎的知識。

(三)教材內容應多元化、合時宜性、地區性

多元化的教材，才能引起學生的興趣，進而由教學中體會鄉土情懷的溫馨，而鄉土教材有別於其他教材之處，也就在於它具有地方性與獨特性。所以各級教育行政機關在延聘學者、專家依地區特性編輯補充教材或教師自編教材時，應注意此一原則。

(四)以學校為單位成立「鄉土教材中心」

有豐富、多元化的教材，方可協助鄉土教學活動的順利進行。在各校成立「鄉土教材中心」之前，各級教育行政機關應延聘學者、專家編輯補充教材，提供學校參考，各校再依其地區不同的特殊需要，蒐集、編輯相關教材、資料，彙整於「鄉土教材中心」，提供教師教學及研究的參考。

二、對教學方面的建議

(一)在教學方法上

1. 提供操作機會

讓學生由做中學，是相當有效的教學方法。在鄉土教學活動中，教師應安排「實地參觀訪視」、「觀察」、「資料蒐集」、

「經驗分享」、「活動作業單」……等，讓學生實際操作，就如裴斯塔洛齊所提倡的「直觀教學」，使學生獲得直接的學習經驗。

2. 注重環境陶冶及潛在課程

學生除了由感官獲得鄉土知識之外，更應透過環境的陶冶，培養出愛鄉愛土的情懷，所以教師應了解環境陶冶的重要性及教學環境中的潛在課程，利用有關的鄉土資源，蒐集鄉土資料、標本、器物等在校內佈置合宜的環境。透過環境的陶冶，培養保鄉愛土的情操。

(二) 鄉土教學活動儘量與學校活動及社區活動相結合

鄉土教學活動與學校及社區所舉辦的活動相結合時，除了可以增加教學的生動、活潑性之外，更可以讓學生明白「鄉土」的真正意義，例如：參與學校的有獎徵答、古蹟巡禮、社區的藝文活動、迎神廟會……等。提供多樣化的學習管道，有助於擴展學生的視野。

(三) 鄉土教學活動的評量方式宜多樣化

鄉土教學活動的評量，不宜採用統一的紙筆測驗，可視主題彈性的應用多樣化的評量方式，如：口頭報告、書面報告、資料蒐集、表演……等方式，甚至可以邀請家長共同參與評量，將鄉土教學活動落實於實際生活中。

三、對教師進修方面的建議

擴大辦理教師「鄉土教學」研習，培育種子教師。鄉土教學活動自八十五學年度起，全面實施。許多教師對「鄉土教學」缺乏了解，更遑論擔任教學，所以教育行政機關應委託研習中心、師範院校或民間團體辦理有關的研習，以充實教師知能。有鑑於過去辦理有關「鄉土教學」研習活動

，總有嚴格名額限制，各校僅有一～二名，現今欲全面實施，更應擴大辦理，大量培訓「鄉土教學」種子教師，這樣才能掌握全面實施「鄉土教學活動」時的教學品質，並能落實之。